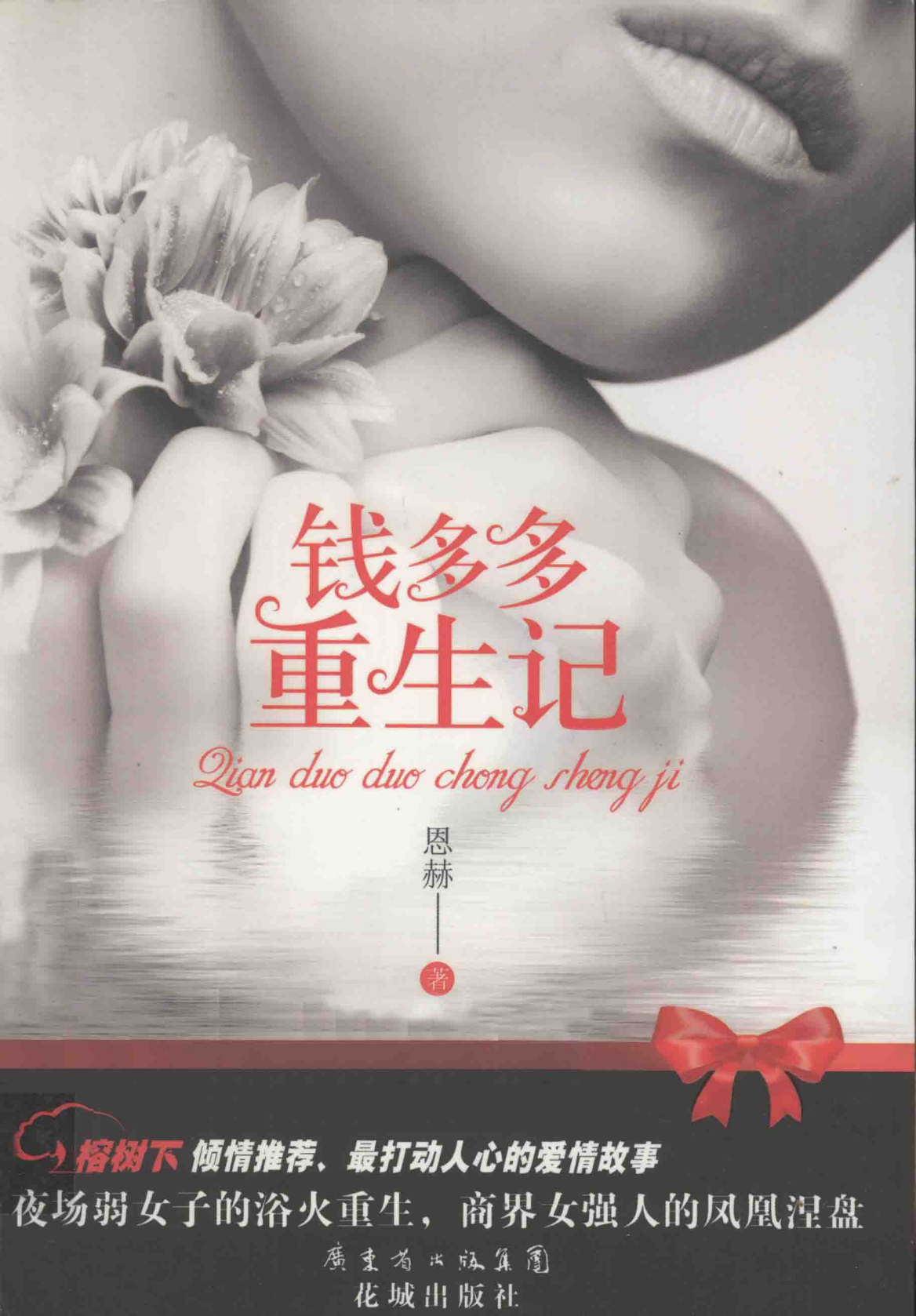




钱多多 重生记

Qian duo duo chong sheng ji

恩赫

著



 **榕树下** 倾情推荐，最打动人心的爱情故事

夜场弱女子的浴火重生，商界女强人的凤凰涅槃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钱多多 重生记

Qian duo duo chong sheng ji

恩赫

著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钱多多重生记 / 恩赫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7-5360-6642-7

I. ①钱… II. ①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72179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李 谓 张 旬

技术编辑: 薛伟民 凌春梅

装帧设计: yage 雅培书装

策划推广:  榕树下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16 1 插页

字 数 160,000 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定 价 29.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目录

第一卷：身在红尘，心不由己 / 001

姓名：钱多多 年龄：21岁 职业：企业白领

当我写到这里，听到身后赵北北压抑的笑声，回过头，看到的是一张足以让西红柿自卑到死的脸。我狠狠剜他一眼，回过头继续填表。

交友要求：有钱英俊的单身男士 电话：*****

我就不信这个邪，这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我美女钱多多就钓不到个称心如意的金龟婿！

第二卷：人在天涯，心系君身 / 043

我之所以会选择来美国的纽约，是因为赵南南告诉我，赵北北就是在纽约的哥伦比亚大学毕业的。现在，我又来了。有时候走在这座美丽的学院里我都会想，赵北北就曾走过这些路，看过这些风景，这里有他的气息，让我觉得安定。

第三卷： 沧海桑田， 物是人非 / 083

赵北北可能也不是很厌烦这种感觉，他没有像每次那样对我冷言冷语，一直在沉默。

“……”事到如今，我反倒平静下来，一点都不觉得多么伤感。

赵北北张张嘴要说些什么，还是放弃了。

我们两个人竟然连个话题都已找不到……

第四卷： 风雨同舟， 携手共行 / 135

我什么话都没说，沉默地为赵北北收拾行李，把他的衣服一件件叠好，告诉自己不必难受，可是眼泪还是不争气地流了出来，谁能保证赵北北还真的能回到我身边？

赵北北察觉到我在哭，他走过来抱住了我：“多多，你要相信我。我的心永远都在你这里。”

第五卷： 相爱容易， 相守太难 / 191

我没有想到的事情有很多，我最没有想到的是，我最爱的男人会在某一天猝不及防地成为一个植物人。我的眼前一片黑暗，不要说什么光明了，就连手电筒照出的那么一丁点光亮我都看不到。未来的日子究竟要怎么走下去，我不知道。



第一卷：身在红尘，心不由己

姓名：钱多多 年龄：21岁 职业：企业白领

当我写到这里，听到身后赵北北压抑的笑声，回过头，看到的是一张足以让西红柿自卑到死的脸。我狠狠剜他一眼，回过头继续填表。

交友要求：有钱英俊的单身男士 电话：*****

我就不信这个邪，这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我美女钱多多就钓不到个称心如意的金龟婿！



第

一

卷

身在红尘，心不由己

婚介所登记

姓名：钱多多 年龄：21岁 职业：企业白领

当我写到这里，听到身后赵北北压抑的笑声，回过头，看到的是一张足以让西红柿自卑到死的脸。我狠狠剜他一眼，回过头继续填表。

交友要求：有钱英俊的单身男士 电话：*****

从婚介所走出来，赵北北终于放开来笑，笑得几乎要撒手人寰随时需要叫救护车。我就拿眼斜他，踩着十几厘米的高跟鞋走得雄赳赳气昂昂，格外有气势。

“哎我说钱多多，你简直太有才了，你怎么就写了个企业白领上去呢？”赵北北依然不知收敛，腆着个脸笑得春光灿烂。

我一般不会和他计较，他这人嘴里如果能蹦出句中听的话来，我估计狗都不吃屎了。“那你说我应该写什么呢？”

赵北北眼珠一转，笑得十分奸诈，“你应该写个体，你本来就是干个体的嘛，哈哈！”

我用足足有14厘米的鞋跟轻轻碰触赵北北穿着单薄球鞋的脚，不理睬他像头猪被宰杀前一样嗷嗷叫唤，继续走我的康庄大道。

“钱多多还是不对啊！”赵北北格外坚定，单腿蹦到我面前，“那你也不能直接把要求对方有钱写上去啊，这也太赤裸裸了。最起码你也应该找块遮羞布，比如写个事业有成什么的。我估计你这事还得黄，钱多多，这可是你换的第五家婚介所了。”

反正我早已经习惯赵北北无休止泼我冷水，我心头的火苗依然旺到不行。我就不信这个邪，这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我美女钱多多就钓不到个称心如意的金龟婿！

是，我爱钱，非常非常地爱。我可以当着任何人的面大声喊“我爱人民币”，不需要什么遮羞布。爱钱从来都不是缺点，说自己不爱钱的人通常都是有钱人或者是个彻头彻尾的傻瓜。四年前，我亲爱的爸爸醉酒驾车载着我亲爱的

妈妈一头撞上迎面开来的巴士，白白送了性命不说，还因为是过错方揽了一大笔债务，把能卖的全都卖掉才勉强凑够罚款。于是，刚上高二的我就成了一无所有的孤女，被迫辍学。

自古以来都是“贫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这是亘古不变的哲理。所以当我的亲戚们把我像个皮球一样踢来踢去并且大打出手时，我并没有多么受伤，人性使然，这怪不得他们。于是，在他们闹得不可开交时，我很从容地选择了离家出走。

上海，一个光怪陆离的城市，是无数作家笔下的天堂。可是当我真的到了上海，才知道这里只是有钱人的天堂，言情小说害死人！有钱的人，可以香车宝马上午咖啡馆下午西餐厅歇斯底里地浪漫，可是穷人呢，拼死拼活干一辈子连房子都买不起。谁说上帝是公平的？拖出去，斩了。

我只是一个高中没毕业一无是处的17岁少女，好吧，如果漂亮是优点的话，我还是有点长处的。当我身上仅有的几百元钱被天杀的小偷神不知鬼不觉地取走后，我真想买块豆腐撞死得了，一了百了。可是没有办法，我连买豆腐的钱都没有。在我最窘迫，连个面包都吃不起的时候，五姐像天使一样降临到我身边。

当我第一次非常真诚地对五姐说她像个天使的时候，五姐非常给力地把喝下去的咖啡如数喷到我的脸上。五姐很淡定地从包包里扯出纸巾给我擦脸，面无表情地说：“多儿，不带这么吓人的，天使什么东西啊，恶心巴拉的。我们是魔鬼，专吸男人血的吸血鬼。收拾一下，准备接客。”

.....

没有错，我和五姐以及这里更多的姐妹，就是被广大人民称之为妓女的存在。我们像一枚一枚有毒的果子，生长在一棵名叫“梦乐迪”的大树上。男人们永无止境的欲望和金钱将这棵树养育得枝繁叶茂，我们就在风中摇曳生姿，跳着最奢靡的舞蹈。赵北北曾经取笑我是一只花蝴蝶，只不过我采集的是男人的精液。

曾经有女人来“梦乐迪”大闹，五姐冷笑着看女人发疯，等到女人摔东西摔到连个遥控器都拿不起来的时候，五姐像台计算机一样准确地报出损失的金额。“当然，”五姐笑得很是和蔼可亲，“如果你不想赔也是可以的，那你就等着法院的传票吧，记得要请个好点的律师哦。像你这样的女人我实在见过太多，管不住自己的男人就跑来这里来发疯撒泼，这样除了让你的男人更加讨厌你之外





你还能得到什么？我给你个建议，趁你男人熟睡的时候拿把剪刀把他的命根子一下子剪下来，那他就永远也造不了孽了。如果你下不了手，那就别在我们面前逞强，没有武则天的气魄你学人家当什么女王，再说这也不是你的领土啊。其实吧，从某个方面来讲你还是应该感谢我们的，我们不稀罕你男人的感情，我们只爱他的钱。如果你把你的男人逼得连这里都来不了出去找个小三小四什么的，那你才是真正的人财两失呢。哦当然了，如果你觉得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的情景很和谐，那就当我什么都没说。”

刚才还理直气壮的女人瞠目结舌，恨不得浑身长满嘴去反驳五姐。

五姐就是一挺机关枪，惹到她的人就要做好迎接枪林弹雨的准备。

我穿上了从衣橱底层翻出的一套黑色套装，化了一个淡淡的妆。五姐和赵北北的面部表情很是诡异。我曾经在门口张贴过无数次“男人与狗不得进入”的告示，依然阻挡不了赵北北疯狂地往我家里，确切地说是五姐家里跑。我就嘲笑他不是个男人，谁知赵北北一脸纯真无辜地点点头，“你怎么知道我是阴阳人？”

从镜子里看到五姐和赵北北诡异的表情，我知道我不再消失，五姐指不定又整出句什么话来。可这个念头刚刚闪过，我的大脑还没来得及命令我的双腿开拔，五姐的话就丢过来了，“多儿，和你比起来，我觉得那满大街的白领倒像是鸡了。”

玉皇大帝观音菩萨如来佛祖关二爷，我对天发誓，这只是五姐的个人想法，完全不关我的事。

“哎钱多多，要不我陪你去吧。”刚才还像一尊雕塑一样一动不动的赵北北突然像丧尸一样挺坐起来，那速度怎一个快字了得。

我丢给赵北北一个大大的卫生眼，“滚，我相亲你以后不许再跟着。你一跟着，我准成不了。”

赵北北腆着招牌似的笑脸，“钱多多，我这次保证不给你捣乱，我就远远看着，给你把把关，万一遇上上次那样的色狼我也能帮你啊。”

我气沉丹田，用尽全身力气大喊一声：“滚！”

喊完后我都觉得大脑嗡嗡作响。这不能怪我发火，是赵北北他哪壶不开提哪壶。一想起上次相亲的那男的我心里就堵得慌，恨不得杀人泄愤。

那个秃头顶秃脑门脑满肥肠一脸横肉体毛旺盛鼻孔朝天老鼠眼蛤蟆嘴的中年男人竟然自诩貌比潘安，如果只是外表差强人意倒也罢了，更要命的是，

刚一见到我他就猛吞口水，目露淫光，露出满嘴的黄牙，口腔里的味道能把生活在臭水沟里的耗子熏死。“妹妹你真漂亮，要不我们换个地方谈吧。”

当他毛茸茸的手覆盖到我的手上时，本着买卖不成仁义在的原则，我一直保持得体的微笑，“帅哥，对不起，我突然想起还有一件事情，失陪了。”

谁知他一下子将我抱住，呼天抢地就是不让我走，幸亏坐在不远处的赵北北及时出现帮我解围。

见我不再发威，赵北北把捂在耳朵上的手取下来，“所以说，你是需要我的。”

我彻底无语。

天上掉下个陈嘉琦

和赵北北吵架就像是用重锤砸向软软的棉花，明明是拼尽所有力气，却怎么也解不了气。就连五姐都说，“别说是机关枪了，就算我是重型坦克也没有办法，他赵北北简直就是空气，对着空气开炮我不是自找别扭么？”

赵北北亦步亦趋跟在我身后，像一只怎么也甩不掉的万恶的苍蝇。不过说实话，当赵北北不要贫不奸笑的时候确实蛮好看。“梦乐迪”很多女顾客就是冲着赵北北那张小白脸来的。

来到约定的地点，是一家十分优雅的西餐厅。有很多真正的白领在喝咖啡聊天，我觉得我进到这种地方大有鱼目混珠的意思。赵北北看我一眼，似乎明白了我的想法，眼光里隐约有疼惜。我甩甩头，再看向赵北北，刚才肯定是我多想了，赵北北眼里明明是欠揍的盈盈笑意。

我悄悄地深吸一口气，找到窗前的座位坐下来，赵北北很知趣地去到一个角落。

“请问，是钱多多小姐吗？”是一个非常儒雅的声音，听起来很有涵养的样子。

我慌忙抬起头，看到了陈嘉琦温和的笑脸，“我是。”





第

一

卷

身在红尘，心不由己

接下来我就沉醉在陈嘉琦醉人的温柔里，完全没有注意到赵北北落寞离去的背影。

陈嘉琦绅士、英俊、多金、温和，符合我对白马王子的所有幻想。跟他在一起，我忘记了自己是一个肮脏的女人。我就是个白领，一个有资格站在陈嘉琦身旁明媚如花的女子。

我开始在阳光下走动，开始只化淡淡的妆，开始拒绝说脏话，并且为了不穿帮我搬出了五姐家，在外面租了一套小小的公寓。我自欺欺人地把自己伪装成一个白领，甚至都很少去“梦乐迪”上班。

尽管我如此小心翼翼，还是差一点就穿帮。

陈嘉琦突发奇想要来我公司接我下班。是的，我完全可以说自己不在公司，可不凑巧的是我刚刚和陈嘉琦通过电话说要加班到很晚，只好在公司啃三明治，其实我是在“梦乐迪”陪一位老顾客。接到陈嘉琦要来接我的电话，我有种自己掘了坟墓往里跳的感觉。

我躲在卫生间里，心凉成一片，如果可以我甚至希望让抽水马桶带我走，哪怕去地狱我都愿意。

“喂，多多，你怎么了？我是问你你的公司怎么走。”电话那端，见我迟迟没有反应，陈嘉琦有些着急。

“我待会给你回过去，现在有点事。”我急急忙忙挂掉电话，企图为自己找条活路，虽然希望渺茫。

当我被陈嘉琦从崭新的办公大楼接走的时候，还犹如在梦中一般。我不知道赵北北怎么会有在这种地方上班的朋友，并且感情还不错的样子。说起这个我才发现我对赵北北一无所知，只是听别人说他是被一位富婆包养的小白脸，那个包养他的富婆我没有看到过，至于那富婆究竟有多有钱，每当赵北北穿着上万元的衣服在我们面前耀武扬威的时候，五姐就会恨恨地说一句：“他妈的，那富婆真有钱，大方得不像个女人。”

我坐在陈嘉琦的车上往回张望，赵北北躲在门后对着我打了一个OK的手势，我依稀看见他的眼睛像星星一样闪亮，脸上似乎有种叫做失落的表情。

自从我和陈嘉琦在一起之后，赵北北就变得怪怪的，甚至还会躲着我。只是我沉浸在陈嘉琦带来的温柔里，并不怎么在意。可是今天，我忽然觉得很伤感。

我自己在那里伤春悲秋，脑子里一闪一闪的全是赵北北的好，我觉得现在

的自己特别矫情。

见我许久没有言语，陈嘉琦有些奇怪，“多多，你今天不怎么高兴，是因为工作上的事情吗？”

陈嘉琦就是这样的，似乎永远都是客客气气，换作是赵北北，如果我的心情不好或者有心事，他一定会捏着我的脸，坏笑着说：“妞，给爷笑一个。”

我真想大嘴巴扇自己，这个时候，我想哪门子赵北北啊。

我没有说话，突然对这种客气的交流感到厌倦。

“多多，今天我准备带你去我们的家。”陈嘉琦一本正经。也对，他好像在我面前就一直是一本正经的。

陈嘉琦住在一栋很大很漂亮的别墅里，我估计在里面开个歌舞厅都不成问题。房子有太大的落地窗，漂亮的阳台，阳台上种满了花草，生机勃勃。

我闭上眼睛，默默地对自己说，钱多多，这就是你想要的生活。

离开“梦乐迪”

我几乎偏执地认定，陈嘉琦就是值得我托付终身的男人。

目睹我的蜕变，五姐却是担忧的，她对我说：“多儿，陈嘉琦再好他也是男人，男人的本性就是贪婪自私。你可别真的陷进去，万一他陈嘉琦……”

我优雅地用手捂住五姐的嘴，阻止她再说下去。其实，五姐很少有这么一本正经说话的时候，平时她总是用一本正经的表情说最不正经的话。“五姐，我想相信一次，哪怕是最后我看错了陈嘉琦我也不后悔。”

我终于下定决心要离开“梦乐迪”，走的那一天有很多人来送我，可是赵北北没有来。我的心里有些寂寂的。

一群人围着我谈笑，我却提不起一点兴趣。五姐看出我心不在焉，悄悄对我说：“多儿，赵北北在205，要不你去看看他吧。”

我感觉五姐心事重重，目光游离，似乎在努力掩藏什么。

来到205，房间里黑黑的，满地都是乱滚的酒瓶，我摸索着打开日光灯，看见了坐在沙发上仍然在灌酒的赵北北。





“你不是要走了吗，你还来做什么？”赵北北面无表情，喝酒的动作没有停止。

我上前一把夺过他手中的酒瓶，用力放在桌子上，“赵北北，你再怎么说也是个堂堂男子汉，躲在房间里喝个烂醉真是叫人瞧不起。”

赵北北抓住我的手腕，笑得很悲凉，“男人？钱多多你有把我当男人看过吗？再说了，我连自己心爱的女人都留不住，我他妈还算什么男人！”

我一听苗头不对，就想往外溜，可是赵北北却不肯放手。“钱多多，你不用躲，反正你马上就要和陈嘉琦双宿双飞了，我是不会阻碍你的幸福的。可是钱多多我就是不明白，他陈嘉琦到底哪里好，我有哪点比不上他？”

我噤着不说话，心里却一阵阵发疼。赵北北的心思我是明白的，可是我们不行，如果我们在一起了那还有什么盼头。所以我就装糊涂，对他的感情不予理会。

“也对，”赵北北突然一拍脑门，“我就是个穷小子，一个被人包养的小白脸，我怎么能厚着脸皮和人家陈嘉琦比？我们的大美女钱多多要找的可是金龟婿，我哪里够格！”

换作平时，如果赵北北这样说，我肯定很火大，可是今天我只觉得伤感，竟然很矫情地流下眼泪。自从进入“梦乐迪”后我基本就和眼泪断绝了一切联系，我觉得眼泪那么圣洁的东西从我一个坏女人的眼眶里流出来就给污染了，所以我一直都不哭，再怎么被人欺辱我都没有哭过。赵北北简单的几句话就把我整哭了，这小子还真有本事。“好，赵北北，你要喝我就陪你喝，咱们今天不醉不休，谁不喝谁就是孙子！”

那天我和赵北北一共喝了多少酒我不记得了，只听五姐说是她找人把我和赵北北扛出来的。“并且，”五姐义愤填膺地补充道，“你吐起来就像喷泉似的，我离你一米多远硬是没能幸免于难。多儿，你知道我那天穿的衣服有多贵吗？”

“五姐，咱姐妹之间谈钱多庸俗多伤感情啊。”待我醒来已经是两天以后了，五姐这人真爱记仇。

五姐冷冷一笑：“别在我面前谈感情，伤钱。”

我……

我深刻地认识到，我绝对没有那么深的修行和五姐玩口头战役，在这方面她是老虎，我是纸老虎，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

“还有，赵北北也离开‘梦乐迪’了，临走时他守着你坐了好一会儿，就

你个没心没肺的还睡得跟死猪似的。赵北北在你身上花的心思我们都能看到，也就你，揣着明白装糊涂。不过，糊涂也好，两个都活在黑夜里的人走在一起连点光亮都找不到，那才叫没有盼头呢。”五姐轻轻叹了一口气，此刻的她不再是“梦乐迪”左右逢源的交际花，她只是一个再平常不过的向往爱情却又害怕伤害的可怜女人。

平静生活

“五姐，你先出去吧，我现在脑子有点乱，得收拾收拾情绪。”我把头埋进被窝里，听到五姐轻轻走了出去。

半梦半醒间我隐约听见赵北北在我跟前说过话，可是我只当那是一场梦，现在看来却是真的。我依稀记得他说：“钱多多，如果我也是个有钱人，你是不是就不会选陈嘉琦而选择我呢？”

认识赵北北已经有四年时间。四年来，我从没有认真思考过赵北北在我的生命中扮演着怎样的角色。虽然有时候他像一块牛皮糖一样怎么也甩不掉，有些讨厌，可是我又心安理得地接受他对我的好。每次赵北北专爱挑喝得烂醉的客人给我，我常常都会被吐个满身。当我找到赵北北时，他总是坏笑着对我说：“哎呀你生什么气，弄脏衣服总比弄脏身子强吧。”赵北北会为我打架，会为我挡酒，会在我生病时逼着我吃药，会阻止我吸烟……这些我曾经反感的事情，现在想来都是他对我的一点一点的心意啊，可是我完全辜负了他的好。

赵北北赵北北，全世界数你最傻，好好的你喜欢我这样一个视钱如命的女人做什么，你又没有钱，我才不会和你在一起。我一边赌气般这样想，一边抹眼泪。我就这样一个人躲在被窝里，哀悼这段从未被我重视今后不会再有的感情。

我从小公寓搬进了陈嘉琦大得不像话的别墅，正式开始同居生活。

大大的落地窗前，陈嘉琦从身后拥着我，“多多，这个家终于等到它的女主人，我真开心。处上一段时间，如果我们都觉得合适，我们就结婚吧。”

陈嘉琦说愿意和我结婚，这说明他不是随便和我玩玩。我笑了，笑得很甜。





也许这就是幸福吧，和心爱的人生活在一起，相守到老。

可是，陈嘉琦是我爱的人吗？这个问题我不敢往深处想，因为只要一想到这个问题，赵北北那张坏坏的笑脸就会出现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

陈嘉琦也是愿意我待在家里的，所以我就安心躲在豪华的别墅里，断掉一切过往，甚至和五姐也断了联络。一个溺水被救上岸的人首先想到的必定是把身上的湿衣服脱掉，五姐她们就是我一心想要脱掉的湿衣服。

我在阳台上种了很多不知名的花草，穿着棉布裙子出去买菜，买来很多轻音乐唱片和很多小说，做好饭菜等陈嘉琦回家，为他准备第二天上班要穿的衣服。

这样平淡地生活着，挺好。像我这样子的女人能过上这样的日子实在是上苍垂怜。我对陈嘉琦充满了感激，我刻意不去想赵北北，怕对不起陈嘉琦。吃着碗里的还想着锅里的可不是什么好习惯。

日复一日，就这样，一年时间过去了。

我已经忘记了在“梦乐迪”上班的日子，忘记了那些嬉笑怒骂，拌嘴耍贫。陈嘉琦的确是一个非常有素养的人，别说是骂人了，连大声说话他都不会。赵北北就看不惯他这一点，“好好一个大男人干吗当个绵羊，想不通”，这是赵北北的原话。

我跪在地上擦地板，陈嘉琦对着电脑工作，很忙碌的样子。

有一句话像硫酸一样被我含在嘴里许久，再不说出来我的嘴就要被腐蚀得千疮百孔了。“嘉琦。”

“嗯？”陈嘉琦没有抬头，仍然埋头看他的电脑，在他眼里电脑始终比我重要得多。

有时候我总有一种很不好的感觉，我对陈嘉琦而言就不过是下雨天的一把伞，需要时会小心使用，不需要时就放在一边，不会给予任何感情。反正收一把伞也不是一件闹心的事情，所以他的态度不会很恶劣，不冷不热的让人觉得难堪。“有一件事情我不是很明白，当初你为什么会选择我呢？”

“因为觉得你这个人够直白，爱钱就说出来，不藏着掖着。我知道你要什么反而好，不用费心去猜。反正我有钱，可以满足你，不必担心你会因为得不到想要的东西从我身边逃开。至于爱情，”说到这里，陈嘉琦才抬起头看着我，“我很忙，没有太多心思花在上面。”

原来如此！

陈嘉琦要的不是一个真心爱着的女人，他比较需要一个保姆。而我，需要的也不是一个心爱的男人，我要的是一个强有力的保障，可以让我在物欲横流的世界里得到安慰。这样的两个人在一起虽然奇怪倒也满和谐，不会要求，不会束缚，不会占有，就只是相互作个伴而已。

突生变故

陈嘉琦的公司接了一个很大的项目，逐渐忙了起来，回家吃饭的次数屈指可数。其实有好几次我都想让他陪我去趟医院的，可是看到他忙碌的样子我还是识相地独自去了医院。

我拿着医院的化验单去陈嘉琦的公司，这好像是我第一次去他的公司找他，我们在一起一年多，陈嘉琦从来没有带我参加过公司的任何聚会，也没有介绍任何朋友给我认识。

难怪许多人都感叹世风日下，这青天白日的，一对情侣拥抱在一起互相啃咬着，像发情的动物。我一边暗自感叹这女人比“梦乐迪”的姐妹们都疯狂，一边惊奇于这男人和陈嘉琦如此相像。

不对啊，什么叫相像，这人明明就是陈嘉琦！可是这算什么情况呢？和他同居的人是我，我的肚子里甚至有了他的血肉，他却和别的女人在大庭广众众目睽睽之下上演激情戏，这也太像儿戏了。

我的脑子像一台高速运转的机器，迅速闪过无数的想法。我是应该发挥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上前扮演泼妇一哭二闹三上吊，还是要像煽情戏里的女主角一样走上去哭得比黄花瘦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对我？不过我用实际行动证明了生活不是电视剧，我选择了十分低调保守的做法，我没有让他们看到我，默默走开了。

转过身的那一刹那，我无比地佩服自己，瞧我多么冷静多么克制啊，和谐社会，要淡定，我简直堪称模范公民。我的泪流得哗哗的，就算我是一个坏女人，就算我不是个洁身自好的清白姑娘，可再怎么着我也是个人不是？怎么可以这么对待我呢，太无耻太过分太不要脸了！如果觉得受够和我在一起就大大

